

司法覆核無權挑戰人大決定

戴啟思料有人提訟爭拗「一地兩檢」 法律界指合作決定即憲制基礎



剛獲立法會通過的「一地兩檢」條例草案將於下周五刊憲，正式成為法例。反對派在條例草案通過當晚，就聲言「不排除」提出司法覆核，而一直質疑「一地兩檢」憲制基礎的香港大律師公會，其主席戴啟思昨日稱，預期會有人提出司法覆核，而條例的憲制爭議「只能交由法庭解決」，更可能引致全國人大常委會釋法。有法律界人士認為，「三步走」立法程序的第二步、即全國人大常委會批准「一地兩檢」合作安排的決定，是條例草案的憲制基礎，司法覆核只會造成無謂的內耗。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戴啟思昨日接受電視台訪問時稱，預期會有人會透過司法覆核釐清「一地兩檢」條例草案是否違憲；若條例有憲制爭議，向法院提出司法覆核是「唯一解決方法」，也有可能會引致全國人大常委會釋法。他並聲言「越少釋法越好」，但倘法律衍生出涉及基本法的問題，就唯有期望相關釋法是單一事件。

人大常委會決定具約束力

本身是大律師的香港法學交流基金會副主席丁煌在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認為，毋須以司法覆核解決所謂憲制爭議，因為全國人大常委會已批准特區政府和廣東省政府簽署的「一地兩檢」合作安排，並就此作出決定，這決定就是「一地兩檢」條例草案的授權法（Enabling Law），亦即條例草案的憲制基礎。

他解釋，全國人大是全國最高立法機關，其常設機關是全國人大常委會。根據國家憲法，全國人大常委會

會對不同事項作出意見、決定等，也會對基本法條文作出解釋，這些都是法律，對全國都有約束力，包括香港。

丁煌估計，如果有人提出司法覆核，爭議點之一可能會是全國人大常委會決定的效力，但有關司法覆核只會造成無謂的內耗。

港府可續為落實作準備

本身是律師的全國政協委員簡松年指出，條例草案已獲立法會三讀通過，已走完本地立法程序，刊憲後就正式成為法例，即使有人提出司法覆核，特區政府也可以繼續為落實「一地兩檢」作準備工作，「已經成為法例，跟着程序做即可，毋須等司法覆核的結果。」

他並認為，全國人大常委會的決定有法律效力，法院可以以此為由不接受司法覆核申請，即使開審也要考慮這份全國性法律文件，但要視乎主審法官的取向。



■「一地兩檢」安排通過，反對派死不認輸，聲言「不排除」提出司法覆核。圖為反對派議員在日前草案通過後發晦氣拋擲紙碎。

反對派遷怒梁君彥 擬提不信任動議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立法會前晚三讀通過《廣深港高鐵（一地兩檢）條例草案》，反對派聲言立法會主席梁君彥「控制審議進度」是「違反議事規則」，計劃聯同醫學界議員陳沛然，對他提出不信任動議。各界批評反對派阻止不了條例草案通過，就遷怒於梁君彥，是想繼續炒作「一地兩檢」議題。

25名反對派議員，包括「熱血公民」鄭松泰，以及在二讀、三讀時投棄權票的陳沛然，昨日去信內務委員會主席李慧琼，預告擬於本月27日的立法會議上，提出不信任梁君彥的議案，並要求於下周五的內會議上討論安排。不過，不信任動議並沒有約束力。

他們聲稱，梁君彥在制定審議條例草案的程序及主持會議的手法，均「違反議事規則」、「安排極不正當」、「剝奪議員權利」，「不適合」擔任立法會主席一職，並列出「理據」如限制議員在二讀、全體委員會階段及三讀時的發言時間和次數、在仍有議員等候發言下宣佈辯論結束、驅逐5名反對派議員等。

無法阻撓草案 轉移針對主席

民建聯議員陳恒禧在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批評，反對派老羞成怒，在阻止不了「一地兩檢」條例草案通過後，就針對主持會議的梁君彥，也是他們反對「一地兩檢」的續集，更直指他們從來都不尊重梁君彥，「他們想鬥完一單又一單，以鬥爭為綱領，不過政治鬥爭的時代過去了，觀眾的口味已轉變了，他們這樣做顯示他們仍未醒覺。」

他強調，梁君彥只是按議事規則的職權做事，甚至在數方面作出讓步，包括恢復二讀至三讀通過的時間比原計劃36小時更多出兩小時，容許反對派提出中止待續議案等，而如果反對派不滿大可提出司法覆核，但他們仍在議會提出明知通過不了的不信任動議，是浪費議會時間做政治表演。

港區全國人大代表、新社聯理事長陳勇認為，倘反對派真的尊重、遵守議事規則，就應該不要濫用議事規則去拉倒有利民生的法案，如今如此破壞法治、破壞議會秩序的他們提出不信任動議，只是「得咗笑」而已。

他續說，反對派也明知阻止不了「一地兩檢」通過，明知「一地兩檢」合乎民意及經濟發展需要，而他們或許也會因方便而到西九龍總站坐高鐵，故他們或許只是為向激進支持者交差而做騷，大可不必理會。

港區全國人大代表、香港島各界聯合會會長蔡毅表示，梁君彥的做法完全合理，「無了期的拉布，無了期的拖，只會令『一地兩檢』無法如期通過，違背大眾想盡快坐高鐵的期望。」

他批評，反對派提出不信任動議只是想再就「一地兩檢」大做文章，離開香港與內地的關係。

早交代時間表 絕無「搬龍門」

在最後一日審議條例草案期間，梁君彥回應反對派批評他們「縮短」發言時間時表示，自己早前已交代整體會預留36小時，大致可分為二讀8小時、全委會審議22小時及三讀6小時，如果議員在哪个階段較踴躍發言就會彈性處理，並沒有「搬龍門」。

網民鬧爆做騷為籌款

Martinho Valentino：夠人咩？唔好扮「抗爭」啦！民主黨根本主張「一地兩檢」，你問佢咁中！

Ray Tsang：除左（咗）做show，我諗唔到其他原因同動力。

Alex Chan：無能力拉布同動員，就轉移視線。

Liku Li：（反對派議員）收成十萬蚊一個月，戲都要做下（吓），之後就話盡左（咗）力。

Yim Hung Fung：明知唔夠票但要向幕後「金主」交代。

John Chong：「泛民」身嬌肉貴表下（吓）態就當做左（咗），佢地（咁）唔會損失，損失既（嘅）係市民。

Louis Ho：又做大戲，明知不夠票也×做，除了總辭，其他都沒用。

Keith Lau：之後搞個「71」籌款大遊行。

Anthony Lee：都唔明點解仲有人會捐錢俾（畀）呢D（啲）政黨……

資料來源：fb留言 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陳川



反對派「好誠實」 高鐵團「霸頭位」

特稿

反對派在審議《廣深港高鐵（一地兩檢）條例草案》期間，不斷拉布及擾亂秩序，圖阻礙草案通過不果，又以「『一國兩制』已死」等口號妖魔化「一地兩檢」的通過。政界人士都批評反對派在「政治表演」，高叫與事實不符的口號，更揶揄他們經常舉辦高鐵團，在高鐵香港通車後更會「一年比一年好」。

民建聯主席、立法會議員李慧琼批評，反對派經常聲言沒有時間辯論，其實只是為拉布找藉口：「過去10年，立法會辯論高鐵及『一地兩檢』超過160小時，但反對派仍然話『一地兩檢』違法違憲，唔通再開多一次會，或者用多幾小時二讀，他們便會回心轉意？會遵守議會秩序？」



■陸頌雄在fb重溫民主黨區議員舉辦往內地旅遊的高鐵團。 陸頌雄fb影片截圖

會秩序？會停止瘋狂拉布？」她直指，公眾把反對派的「政治表演」看在眼內，籲他們別再欺騙市民。

工聯會立法會議員陸頌雄則在facebook上，揶揄反對派一方面反對「一地兩檢」及高鐵，一邊就經常舉辦高鐵團，又「曲線」預祝民主黨舉辦的高鐵團「一年比一年好」。

他並和網民重溫自己在三讀階段的發言，當時他展示一張相片，拍攝地為同是實施「一地兩檢」的深圳灣口岸，圖中有一面民主黨內地團的照片：「民主黨的旗幟在共產黨的黨徽下，互相輝映……沒有『一地兩檢』誰最虧蝕呢？」

工聯會議員郭偉強在fb發帖玩踢爆：「請大家留意：反對派在一百多小時審議中，無人發誓一世唔坐西九高鐵？今天反到底明天霸頭位？」

料組更多團 仲要西九搭

「泛民可恥行為事件簿」fb專頁就發放民主黨議員尹兆堅的惡搞圖，帖文道：「2017年，民主黨尹兆堅搞了個黃山高鐵團；2018年，民主黨尹兆堅在立法會上拉布及暴跳如雷地反對在香港『一地兩檢』；2018年6月14日後，我們香港市民應該會見到民主黨尹兆堅又再搞高鐵團，仲要在西九高鐵站上車。」

■香港文匯報記者 范童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立法會三讀通過《廣深港高鐵（一地兩檢）條例草案》，反對派繼續叫囂稱有關安排將會令內地執法人員「隨意」在香港特區執法。全國政協副主席梁振英昨日在fb發帖，指反對派「繼續販賣恐懼」，不過是「行禮如儀」，「可以打賭的是：絕大多數今天販賣恐懼的反對派頭面人物，將來會輕輕鬆鬆的在西九搭高鐵返內地。」

反對派「販賣恐懼」交行貨

梁振英帖文以「閱報有感」為題，第一件提到的，就是立法會三讀通過《廣深港高鐵（一地兩檢）條例草案》：「反對派繼續販賣恐懼，不過是行禮如儀，我們不必太認真，他們的年輕支持者更不能認真。販賣恐懼這一招也是師承西方的，英文叫scaremongering，幾十年的老招式了。」

他還和大家「打賭」：「絕大多數今天販賣恐懼的反對派頭面人物，將來會輕輕鬆鬆的在西九搭高鐵返內地，一如幾個月前反對派的『飯盒會』召集人莫乃光議員，在東江視察水質時，在船上手撐着五星紅旗笑得燦爛一樣。」

質疑何不帶子女探旺暴犯

梁振英又提到反對派議員繼續漂白旺暴重犯後的第二個動作：「『精人出口，笨人出手』的續集是『精人』到監獄探監，為年輕『笨人』打氣。我好奇的是：『精人』有沒有帶着自己的子女去探監，景仰景仰，並向口中的『義士』學習學習？」

他還反駁有反對派中人質疑旺角暴動「並非暴動」，及法院判刑「過重」的說法：「看看西方國家吧！這種場面，他們的警察極可能槍殺暴動分子。旺角的『魚蛋革命』是突尼西亞『茉莉花革命』的『賊佬試沙煲』版，相信大家還記得『阿拉伯之春』。」

梁振英直指：「香港警察的執法是極其克制的，我們都看過西方警察執法的片段。既然香港反對派的頭面人物經常去西方接受訓練，何不趁機會要求西方警察學習香港警察的克制？人權嘛，表達意見自由嘛，普世價值啊。」

湯家驊：亂講「法治已死」害港人

特稿

「一地兩檢」安排通過，反對派有如行禮如儀般又再講「法治已死」、「『一國兩制』已死」等等，資深大律師、行政會議成員湯家驊在fb發帖指，依照「一國兩制」下的憲制秩序，有關安排是否合憲的爭拗，職權在於法庭，若爭拗涉及內地與香港關係，則解釋權屬於全國人大常委會，「若然我們偏離這憲法程序和制度，『一國兩制』和法治才會受削弱。……叫這些與事實不符的口號對成功落實『一國兩制』、對香港人有什麼好處？」

反對派在立法會三讀通過《廣深港高鐵（一地兩檢）條例草案後，慣例地聲稱「法治已死」、「『一國兩制』已死」，湯家驊在帖文中坦言，「我實在不明白這些口號。『一地兩檢』之爭拗，不在於議員有否足夠時間表達意見，或條

文有否改善空間，已（而）在於整個安排是否合憲。這不是立法會可以解決的問題，更不是立法會的職權。」

他續說，「在我們的制度下，跟很多其他地方一樣，解決憲法（制）爭拗的職權在於法庭，若爭拗涉及中（內地與）港關係的話，則跟（根據基本法第一五八條，最終（決定權）在於人大常委會。」

口號不符事實 對港無好處

湯家驊強調，「這是我們『一國兩制』下之憲制秩序，若然我們偏離這憲法程序和制度，『一國兩制』和法治才會受削弱。『一國兩制』不是因為你我叫一兩句口號更（便）會死，『法治』也不會因為你我叫一兩句口號更（便）會死的，但也希望叫這些口號的人停一停，想一想，叫這

些與事實不符的口號對成功落實『一國兩制』、對香港人有什麼好處？」

網民「Queenie Pang」留言同意湯家驊的說法：「眾所周知『泛民』反對派中不乏資深法律界工作者，及有識之士，他/她們還要說自己是民意代表；何解他/她們由一開始就硬要說『一地兩檢』是違憲？『割地』？他/她們憑什麼理據？是他/她們沒有全面解讀基本法？或是他/她們已違背民意及社會聲音，只按照其背後外部指使勢力，硬要反其道而行？」

網民譏諷議員戲子上身

「Sun Cheuk」更將矛頭指向公黨黨，「所謂法律界人士，專業有學識，對住鏡頭，就好像影帝影后上身。咬牙切齒，七情上臉。但所謂都係虛構幻想，無事實依據。」

■香港文匯報記者 陳川